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综合判断,公司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自增持之日（即2015年7月2日）起在未来12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0.0792%（不低于1,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不超过25,262,029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7月3日、2015年9月16日、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 1、增持人的姓名：古少明，公司实际控制人。
- 2、增持期间：增持之日（即2015年7月2日）起在未来12月内。
-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
- 4、已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古少明先生于2015年7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买入方式增持公司1,021,3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809%，成交均价为10.73元/股。

古少明先生于2015年9月15日通过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宝鹰大股东增持计划1号》使用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票收益权互换协议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83%，成交均价为8.08元/股。

古少明先生于2015年12月30日至2016年1月6日通过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宝鹰大股东增持计划1号》使用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票收益权互换协议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83%，成交均价为11.17元/股。

古少明先生于2016年1月15日通过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宝鹰大股东增持计划1号》使用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票收益权互换协议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60,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4%，成交均价为8.88元/股。

截止目前，古少明先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081,8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15%。

5、增持前后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计划增持前，古少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270,621,67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4252%；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58,510,53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5493%；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44,100,48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4085%；一致行动人吴玉琼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7,412,5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69%。本次计划增持后，古少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46.4513%。

二、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已完成增持计划。

- 1、本次增持行为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定等的有关规定。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承诺：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6个月。

三、增持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严格履行增持承诺，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律师对本次增持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专项核查意见》认为：

1、本次增持的增持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

2、增持人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规范运作指引》、《增持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截止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增持符合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五、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关于增持的承诺；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日